



河北省随机抽查其他行政执法事项清单（2025年版）

单位名称	序号	抽查类别名称	事项名称	事项类别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及要求	备注
遵化市司法局	1	对律师事务所的监督抽查	对律师事务所（分所）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的监管 对律师的执业、变更、注销的监管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六条、第十八条；《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八条、第九条、第十条；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、聘请专业机构检查	律师队伍建设情况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；律师执业表现情况；内部管理情况；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情况；按规定办理审批事项情况。	
	2	对公证机构的监督检查	对公证机构和公证员进行监管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第五条；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五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、第三十四条；《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五条、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六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、材料等方式	公证机构的组织建设、队伍建设、执业活动、内部管理和公证质量等情况。	
	3	对司法鉴定机构及其鉴定人的监督检查	对鉴定人或者鉴定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	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、第十条第四项、第十一条；《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、第九条第三项、第十条；《河北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情况；遵守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所属司法鉴定人执业的情况；司法鉴定机构仪器配置情况；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情况；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
			对鉴定人或者鉴定机构违法违规行为的监管	一般检查事项					
4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承办法律援助事项的监督检查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承办法律援助事项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省、市、县法律援助机构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》第五十七条。	书面检查	根据司法部《民事法律援助案件同行评估标准》及《刑事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标准》对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进行评估。		